

從若干有關資料看

「訓詁」一詞早期的涵義

張 以 仁

有些名詞，從產生到成熟，並非一蹴而成。往往要經過若干演變的階段。「訓詁」一名，似乎就是一個例子。歷來學者，把它解作「解釋古語」或「字義的訓釋」（注一），並沒有錯。甚至有人把它說成「注解」的意思（注二），如果把「訓詁」的尺度放寬，也未嘗不可以。我現在並不擬在這一點上多作爭辯。而是覺得我們如果試對漢代有關訓詁的資料作一觀察，便會發覺至少有下面幾點，頗堪玩味，而使我們覺得這一名稱的早期可能有較一般所瞭解的更豐富的內容。

第一：對於注解古書，漢人使用的名稱有：訓故（詁）（注三），故、解故、訓、訓纂、傳、記、傳記、雜記、說、略說、說義、微、章句等等（注四），雖然同是對於古書注解的稱謂，但由於名稱的不同，自然會使人懷疑它們內容的重點不一。齊佩瑤將它們分為幾大類，正是這個意思（注五）。關於這一點，馬瑞辰「毛詩詁訓傳名義考」

（注一）齊佩瑤云：「嚴格的站在語言方面來說，只有訓釋古語古字的用義才配稱『訓詁』」（訓詁學概論第一章第一節民國五十一年九月廣文書局初版）。周法高云：「訓詁一詞，解作字義的訓釋。」（中國訓詁學發凡）

（注二）容庚：「訓詁者，就是注解。以今釋古，以雅證俗之謂也。」（中國文字學義篇第八節）

（注三）故、詁通。漢人行文之際多稱訓詁：如漢書揚雄傳：「雄少而好學，不爲章句，訓詁通而已。」儒林傳：「誼爲左氏傳訓詁。」書名則多不用。

（注四）如漢書藝文志云：「魯申公爲詩訓詁」。又：「詩魯故二十五卷」。又：「書大小夏侯解故二十九卷」。又：「淮南道訓二篇」。又：「揚雄蒼頡訓纂一篇」。又：「杜林蒼頡訓纂一篇」。又：「杜林蒼頡故」一篇。又據藝文志，易有周氏傳，韓氏傳；禮有曲臺后倉記；書有劉向五行傳記；春秋有公羊雜記；詩有魯說，韓說；易有五鹿充宗略說；書有歐陽說義；春秋有左氏微，繆氏微；書有大小夏侯章句；歐陽章句等。

（注五）齊氏分「訓詁、故、解故、訓、訓纂」爲一類。「傳、記、傳記、雜記」爲一類。「說、略說、說義」爲一類。「微」爲一類。「章句」爲一類。詳訓詁學概論第一章第一節。

一文也曾作過詳細的分析(注六)。歸納他們的意見，可約爲下列數類：

訓詁之類——就字釋義。

傳記之類——轉錄師說。或推其意，或廣其事。

說義之類——借題發揮、馳騁己意。大放厥辭(注七)。

微——釋其微旨(此例僅春秋有。因爲夫子微言大義，必待後學闡發而始著明。)

章句——離章辨句。

便是「訓」「詁」分開來使用作爲名詞時也有分別：

訓——解釋連綿詞或虛詞之類。

詁——純釋實字之義。

我們姑不論這種分法的是非，例如「訓」和「詁」的分別是否還可作別的解釋，「訓」是否還有別的含義之類。反正我們知道，它們可能有分別，而且也有人找出它們的分別所在，這就够了。然而，光憑這一點證據也許還不够堅強。因爲有人可以這樣辯說：「注解的人，高興用傳記就用傳記，高興用訓詁就用訓詁。所用名稱儘管不同，其爲訓詁則一。強爲劃分，只是拘於成見。客觀上並找不出截然的判別。」那麼，我

(注 六) 該文載於毛詩傳箋通釋書首，云：「章句者，離章辨句，委曲支派，而語多傳會，繁而不殺。蔡邕所謂前儒特爲章句者，皆用其意傳，非其本旨。……；詁訓則博習古文，通其轉注假借，不煩章解句釋，而與義自關。班固所謂『古文讀應爾雅』(仁案：見漢書藝文志)，故解古今語而可知也。……；訓詁與傳又自不同：蓋散言則故、訓、傳俱可通稱，對言則故訓與傳異。連言故訓與分言故、訓者又異。……至於傳則釋名訓爲傳示之傳(仁案：見釋典藝)，正義(仁案：謂毛詩正義)以爲傳通其義。蓋詁、訓等就經文所言者而詮釋之，傳則並經文所未言者而引申之。此詁訓與傳之別也。……；詁第就其字之義旨而證明之，訓則兼其言之比興而訓導之。此詁與訓之辨也。……」

(注 七) 漢書儒林傳：「小夏侯說文，恭增師法至百萬言」(仁案：顏師古注曰：「言小夏侯本所說之文不多，而秦恭又更增益，故至百萬言也。」)。又藝文志曰：「後世經傳既已乖離，博學者又不思多聞闕疑之義，而務碎義逃難，破壞形體(仁案：師古注曰：「苟爲僻碎之義以避他人之攻難者，故爲便辭巧說以析破文字之形體也。」)。說五字之文，至於二三萬言(仁案：師古注曰：「言其煩妄也。桓譚新論云：『秦近君能說堯典，篇目兩字之說至十餘萬言。但說曰若稽古三萬言。』)」)後進彌以馳逐，故幼童而守一藝，白首而後能言。安其所習，毀而不見，終以自蔽。此學者之大患也。」又儒林傳贊曰：「一經說至百萬言。大師衆至千人，蓋祿利之途然也。」

們還有下面的證據：

第二：「訓詁」一類著作同時與它類名稱並出。以詩為例：漢書藝文志有魯故二十五卷，又有魯說二十八卷；有齊后氏故二十卷，又有齊后氏傳三十九卷，齊雜記十八卷；齊孫氏故二十七卷，又有齊孫氏傳二十八卷；韓故三十六卷，又有韓內傳四卷，韓外傳六卷，韓說四十一卷。這一點，恰可與前一現象相發明。可以證明「故」與其他「傳」「說」「記」是不同的。漢書藝文志有杜林蒼頡訓纂一篇，又有杜林蒼頡故一篇。齊佩瑤說：「杜林既爲蒼頡作訓故，又爲之作訓纂，雖皆注釋之體，其間必有不同之處。否則，何必分爲兩書而異其稱呢？」（注八），正與拙見相同。

寫到這裡，有一個問題似乎不能不附帶提出來討論一下。便是關於訓詁最早的著作「毛詩詁訓傳」一名的解釋問題。我們幾乎立刻可以發現，與齊、魯、韓諸家書一比較，「毛詩詁訓傳」很可能是「詁」「訓」「傳」三者的綜合體。毛詩正義以爲是依爾雅訓詁而爲詩立傳（注九）；段玉裁以爲「詁訓」是「故言」，「故訓傳」是「取故言爲傳」（注一〇）；齊佩瑤以爲「詁訓」是「古昔的典訓」，「詁訓傳」是「古昔典訓之傳」（注十一），恐怕都是不對的。事實上，這一點也不完全是我的創獲。馬瑞辰在「毛詩詁訓傳名義考」中早已提到過。他說：

漢書藝文志載詩凡六家，有以「故」名者；魯故、韓故、齊后氏故、孫氏故是也；有以「傳」名者：齊后氏傳、孫氏傳、韓內傳、外傳是也。惟毛詩兼名「詁訓傳」。正義謂其依爾雅訓詁爲詩立傳。又引一說謂其依故昔典訓而爲傳，其說非也。……毛公傳詩多古文，其釋詩實兼詁、訓、傳三體。故名其書爲「詁訓傳」。嘗即關雎一詩言之，如「窈窕，幽閒也。」、「淑，善也。」、「逑，匹也。」之類，詁之體也；「關關，和聲也。」之類，訓之體也；若「夫婦有別則父子親。父子親則君臣敬。君臣敬則朝廷正。朝廷正則王化成。」

（注八）見齊氏訓詁學概論第一章第一節頁八。

（注九）毛詩正義云：「毛以爾雅之作多爲釋詩，而篇有釋詁、釋訓，故依爾雅訓詁而爲詩立傳。」（見卷一「周南關雎故訓傳第一」下）。

（注十）說文段注：「毛詩云故訓傳者，故訓猶故言也。謂取故言爲傳也。」（見「詁」字下）

（注十一）見訓詁學概論第一章第一節頁九。

則傳之體也。而餘可類推矣。

和我的看法正不謀而合。齊佩瑤駁斥他的說法，並未提出正面的理由，又避開齊、魯、韓諸家「故」「傳」並出適足以證毛詩「詁訓傳」爲「詁」「訓」「傳」三者之綜合之主要證據不談(注十二)，顯有故意避重就輕之嫌，不是討論問題的正常態度。馬氏之說，有些地方也還可補充或修正。我們現在知道，爾雅成書在毛傳之後(注十三)。釋詁、釋訓又多採毛傳之文。正可因此看出毛詩「詁」「訓」實與爾雅釋詁、釋訓的意義相因應。馬氏的觀念，蓋由此而來（如果根據孔疏等舊說，以爲爾雅在毛傳之前。也可以引起同樣的聯想。但「關關」一訓，繫於釋詁。馬氏引以表「訓」體，便似乎不大妥當。）不過，在我看來，爾雅的意見，也不過是漢朝一部分經生的意見，未必就是毛傳的真相。因爲：(一)爾雅固沒有「釋傳」之篇。而「釋言」多采毛傳，毛傳也沒有「言」這一體；(二)釋詁、釋言、釋訓三篇，區別並不十分明顯。可見那些經生實是自有主張，並不因於毛傳。只是主張太雜。這大概是因爲編輯既非同時，標準又不一致的緣故。結果詁、言、訓內容界限不明，而成了大雜脷。因此，我覺得「毛詩詁訓傳」的意思或者不必從爾雅釋詁、釋訓這條線索上追尋。也許早期的用在注解方面的「訓」字，還有從「說教」「訓示」一方面引申的意義在（許慎說「訓」之本義爲「說教也」，即悅懌而教之的意思。參拙著「說文『訓』『詁』解」，載文史季刊第二卷第一期。）比如漢書藝文志易家收有「淮南道訓」二篇，是一本解易的著作。班固自注云：「淮南王聘明易者九人，號九師說。」它的內容無疑着眼在說解義理，而以「訓」爲名；後來淮南王書高誘以「訓」名篇，正因爲他是「深思先師之訓」而「爲之注解」(注十四)。都與「說教」「訓示」之義有關。毛亨名書以「訓」，安知不也含有這方面的意思在，而不一定與爾雅「釋訓」相涉？像「后妃

(注十二) 見同前及頁十三至十四。

(注十三) 唐以前之說，大都以爲爾雅乃周公所作，仲尼所增。孔子門徒游、夏之傳從而足之，叔孫通、梁文更從而益之。如劉歆西京雜記、張揖上廣雅表、郭璞爾雅注序、顏之推家訓、陸德明經典釋文諸書所說。宋人始以爲漢人所作，且以爲在毛公之後。如歐陽修詩本義，葉夢得石林集等之說。到清代，四庫提要則以其書編輯於武帝之前，康有爲新學偽經考更以爲乃西漢之末劉歆僞作。王力漢語史稿則以爲作於漢武帝提倡經學之後而在西漢末年以前。屈師翼鵬亦以爾雅成書於漢武帝改霍山爲南岳之後，見所著「岳義稽古」一文附記。載於清華學報新二卷第一期。

(注十四) 見淮南子高誘序。

說樂君子之德無不和諧，又不淫其色，慎固幽深，若關雎之有別焉，然後可以風化天下。」像「言后妃有關雎之德，是幽閒貞專之善女，宜爲君子之好匹。」「宜以琴瑟友樂之。」像馬瑞辰所舉「夫婦有別則父子親……」之類，應該就是「訓」體。訓體是就其文字義理作適當的申述與發揮，所謂順其情理以教導之。和說文悅懌而教之的意思是很相近的。而「傳」體則是「轉錄師說」。像「紂時淫風徧於天下，維江漢之域先受文王之教化。」（漢廣）；「言此婦人被文王之化，厚事其君子。」（汝墳）；「春秋閔公二年多，狄人入衛。衛懿公及狄人戰於熒澤而敗。宋桓公迎衛之遺民渡河立戴公以廬於漕。戴公立一年而卒。魯僖公二年，齊桓公城楚丘而封衛，於是文公立而建國焉。」（定之方中）等篇首總述之詞，與詩中文字無關，應該是傳體。予「毛詩詁訓傳」以這樣的解釋，和稍後的齊、魯、韓詩，以及杜林分「蒼頡訓纂」「蒼頡訓故」的情形都配合得上。則不僅對「訓詁」一詞的早期面目多一實際的證據，知道它和「傳」「記」……等體裁內涵不同，即使本身亦有「訓」「詁」之別。尤其有意思的是：有了這一過渡階段，後來訓故著作鋒出而「訓詁」合爲一詞乃至籠統的表示「注解」的意思，都不致使人感到突兀了。

第三：有一些史料可以明顯的看出訓詁之作和古文字有密切的關係。例如漢書儒林傳說：

孔氏有古文尚書，孔安國以今文字讀之，因以起其家。……而司馬遷亦從安國問故。遷書載堯典、禹貢、洪範、微子、金縢諸篇，多古文說。

因爲孔氏的尚書是以古文書寫的，所以連博學的司馬遷也要「從安國問故」。所謂「問故」，就是問古字的意義。因爲古字不是一般人所能認識的，非得訪問專家不可。訪問專家，才知道古文之某字，即今文某字，其義爲某。劉歆傳也說：

及歆校秘書，見古文春秋左氏傳，歆大好之。……初，左氏傳多古字古言，學者傳訓故而已。及歆治左氏，引傳文以解經，轉相發明。由是章句義理備焉。左氏傳也是用古文寫的。一般人不易認識。所以初步的工作，也不過是認明古字，知道它的意義而已。一直到劉歆，才分經比傳，轉相發明，作進一步的了解。顏師古以爲這裡「故」字是「指趣」的意思，恐怕是不對的。又如藝文志說：

蒼頡多古字，俗師失其讀。宣帝時徵齊人能正讀者，張敞從受之。傳至外孫之

子杜林，爲作訓故。……

蒼頡多古字，俗師不識。杜林上承師傳，爲作訓詁，以正其讀。藝文志因載有杜林蒼頡故一篇。這裡的「故」，顯然和古文字有密切的關係。

我們知道，秦雖從事過統一文字的工作，但六國文字，仍有它的潛力在。尤其秦頒藏書之禁，下焚書之令。燒滅經書，滌除舊典。造隸書以趣約易。雖然「古文由此絕矣」（注十五），却可惜國運短促，沒能做到把整個的文化遺產用隸書保存下來的地步。而等到劉漢代興，孔壁所發，深山所藏，那一批遺經舊典上面所用的文字，已與當時通行的面目迥異，非得靠遺老耆宿，不能認讀了。此所以訓詁之事蠱起，造成兩漢訓詁之學大煥異彩。我頗懷疑「詁」字的造成可能就在毛公以後許慎以前這一段時期。大家感到應該有一個專字來表示這件事情，而不當再借用「故」字。此所以許慎說解「詁」字專繫於「訓詁」一事。我們看「詁」字從言從古，實在不宜把它看作純粹的形聲字。所謂「古言」，實即古文字。從事了解古文字之事，亦即是「詁」。

把以上所說的各點綜合起來看，「訓」字用到「訓詁」一事，其初義恐怕就在文字義理方面的闡述，與它的本義「說教」（悅懌而教之）頗有關係。「詁」之初義恐怕就在詮釋那些難以識讀的古字。這也就是「詁」字的本義。後來應用已久，內容漸豐。「訓」「詁」之事，常相關連。而構詞發展，又趨向於雙音節。「訓詁」遂合爲一詞。凡詮釋古語語義之事，都叫訓詁。這也正是漢人何以書名多訓、詁分稱，而行文始稱「訓詁」之故。班固生於東漢初，漢書建初始成。可以看出這一詞義發展的痕迹。再往後則甚至一切對古語之注解，無論傳、注、箋、記……都統統稱爲訓詁，成爲注解的代稱了。

（注十五）見說文序。段注云：「小篆既省改古文。大篆、隸書又爲小篆之省。秦時二書兼行，而古文、大篆遂不行。故曰古文由此絕。秦時刻石皆用小篆。漢初人不識科斗，其證也。」